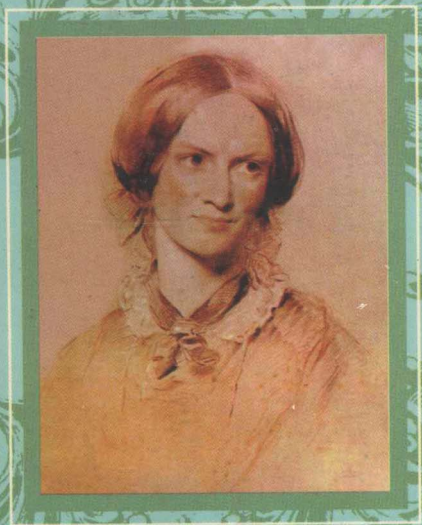


世界经典名著系列

世界名著宝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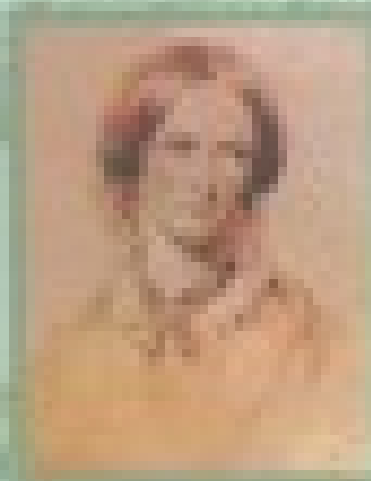


简·爱

延边人民出版社

世界名著文库

世界名著宝库



简·爱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世界名著宝库

第三卷

简 · 爱

〔英〕夏绿蒂·勃朗特 著

孙水 译

延边人民出版社

谨以此书

献 给

威·梅·萨克雷先生

那天，出去散步是不可能了。实际上早晨我们还在光秃秃的矮树丛中转了个把钟头，但午饭后（里德太太没有客人时午饭吃得早），冬日的寒风卷着厚厚的乌云，冷雨铺天盖地，再去户外活动是不可能了。

这倒更好。我从不喜欢长时间的散步，尤其在寒冷的下午。阴湿的暮色中归来，手脚冻得冰凉，保姆贝茜的责骂令人灰心，而自觉身体单薄，不如伊丽莎、约翰和乔治亚娜又令人丧气，那情景，委实可怕。

伊丽莎、约翰和乔治亚娜此刻正在客厅围在他们的妈妈。她斜靠在炉火边的沙发上，身边簇拥着自己的小宝贝（眼下既不哭又不吵），显得好快活。而我，经她恩准不必加入这一群，说是打发我到一边去，她十分遗憾，但要等保姆贝茜报告或她亲自发现，我在认真努力养成更合群更活泼更讨人喜欢的举止——也就是更快活更坦白更随和的性情——她才能让我也享受那种只有快乐知足的孩子们才能得到的特权。

“贝茜说我干了什么？”我问。

“简，我不喜欢吹毛求疵寻根究底，再说小孩子跟大人

顶嘴最讨厌。去找个地方待着，不会乘巧地说话就别多嘴。”

客厅隔壁有间小餐室，我蹑手蹑脚地溜了进去。这儿只摆着书架，我很快就仔细挑了一本带插图的。爬上窗台，两脚收拢，双腿交叉，和土耳其人一样盘腿坐着，再把红色的波纹窗帘差不多拉严，有了一块双料的藏身。

右侧猩红的窗帘褶子挡住视线。左侧，清澈透明的窗玻璃将寒冷的冬日阻挡在外，但又不曾将我与十一月的冬景分开。我一面翻书，一面不时瞧瞧窗外。远方，一片暗淡的云雾。近处，一块湿淋淋的草坪，还有风吹雨打的灌木丛。狂风呼啸持久不息，大雨如注横空掠过。

再低头看书——但比维克的《不列颠鸟类史》。通常，我对文字部分不感兴趣。不过，虽说是小孩子，对几页导言可没当空白放过。它们描写海鸟们唯一的栖身处——“孤寂的礁石与海岬，”描写挪威海岸从南端到北角星罗棋布的各样小岛，林纳斯尼斯或纳斯等等——

那儿，北冰洋的巨大旋涡
沸腾着极地赤裸凄凉的小岛
北大西洋的狂风巨浪
倾注着赫布里底群岛

对拉普兰、西伯利亚、斯匹次卑尔根群岛、新地岛、冰岛与格陵兰荒凉海岸的描述也没有轻易放过。那里“北极圈广袤无垠，大片荒凉的不毛之地——储存着千百年的积雪坚冰，象阿尔卑斯山一样晶莹耀眼，层层高耸巍然，包围

着地极，日复一日堆积着严寒”。对这样一片死白的地带，我已形成固定看法，但还朦朦胧胧，正像小孩子脑海中闪现的那些概念，似懂非懂，然而印象却奇怪的深刻。导言中的几页文字与后面的插图相关，使惊涛骇浪中兀立的礁石，荒凉沙滩上搁浅的破船，穿透云层默视沉船的月光怪诞而又含义深远。

说不清什么氛围萦绕着僻静的墓地，刻着铭文的墓碑，一座大门，两棵树，低矮的地平线，断壁残垣，即将升起的一弯新月，告诉我时值黄昏。

平静的海面上停泊着两只船，想必是海上的鬼怪。

魔鬼从背后摁住盗贼的背包，赶快翻转过去，怕人的东西。

高踞岩石之巅的那个长角的黑东西同样骇人，它正眺望着远处那些围着绞刑架的人群。

每张图都讲述着一个故事，对我不开窍的理解力，未成熟的心灵显得神秘莫测，却饶有趣味，就像有时候贝茜碰巧心情好，在冬夜所讲的那些故事一样。这时候，她就会把熨衣台搬到育儿室的壁炉边，让我们围着它坐好，一面熨烫着里德太太的网眼花边，把睡帽的边缘烫出褶子来，一面满足我们热切的期盼，讲述一段段爱情与冒险故事，全都来自古老的神话与更古老的歌谣，或者（后来我发现）来自《帕米拉》与《莫兰伯爵亨利》。

膝上摊着这本比维克的书，我当时美滋滋的，至少是自得其乐，生怕别人来打扰。可打扰说到就到，餐室门开了。

“喂，烦恼小姐！”约翰·里德叫了一声又停下，以为屋里是空的。

“死到哪儿去啦？”他接着喊：“莉茜！乔琪！（叫他姐妹）简不在这儿。告诉妈咪她跑到雨地里去了——讨厌！”

“幸亏拉上了窗帘。”我满心指望他不要发现我的藏身地，约翰自己发现不了，因为他眼睛不尖，反应不快。可伊丽莎把脑袋探进来，立刻叫道：

“她在窗台上呐。肯定错不了，杰克。”

我赶紧走出来。一想到给这个杰克硬拽出来，我就不寒而栗。

“什么事？”我既尴尬又惊慌。

“说‘里德少爷，什么事？’”约翰往扶手椅里一坐，“我要你过来。”他打个手势示意我到他跟前去。

约翰·里德14岁，是个小后生，比我大4岁，我才10岁。就他年龄而言，他生得太粗俗，皮肤发暗，气色不好。宽脸膛，粗线条，四肢发达。吃起饭来狼吞虎咽，而且脾气暴躁，目光迟钝，双颊松懈。他现在本应该待在学校里，可他妈把他接回家已经一两个月了，理由是“因为身体不适”。老师迈尔斯先生认为只要家里少给他送些蛋糕糖果，他身体就会好得多。可是他母亲听不进这种刻薄话，宁可相信约翰面带菜色是因为太用功或者太想家的原因。

约翰对母亲和姊妹并没多少感情，对我更加厌恶。他欺负我，粗暴地折磨我。一周内不止两次三次，一天内也不止一回两回，而是连续不断。我浑身的每根神经都怕他，只要他走近，全身的每块肌肉都会随之收缩。有时被他吓

得手足无措，可是对他的恐吓与折磨我无处倾诉。仆人们不肯站在我一边得罪小少爷，里德太太则对恶行装聋作哑。她从没见过她儿子打我也没听过她儿子骂我，尽管他时不时就当着她的面又打又骂，不过更多的是背着她干的。

我走了过去，因为我已经习惯了逆来顺受。他朝我吐舌头扮鬼脸，大约三分钟。舌头伸出来那么长，也不怕弄坏舌根。我知道他马上就会动手打人，一面提心吊胆，一面打量他令人恶心的丑相。大概看懂了我的表情，也突然一声不吭就出手一拳，又快又狠，我一个趔趄，后退两步才站稳。

“看你还敢不敢顶嘴，敢不敢鬼头鬼脑躲在帘子后头，敢不敢用刚才那副样子看我！你这耗子！”

受够了约翰的罪，我从没想过要回嘴，所担心的倒是如何应付辱骂之后的毒打。

“躲在帘子后头搞什么鬼呀？”他问

“我在看书。”

“把书拿来。”

我走向窗台，把书拿过来。

“你没有权利动我的书。你是个包袱，我妈说的。你一个子儿也没有，你爸什么也没留下。你该去讨饭，不该跟我们这种绅士的孩子一起住，吃我们家的饭，穿我们家的衣服。现在我要教训教训你，看你还敢乱翻我的书架。这些书都是我的，整座房子也是我的，要不了几年就是。站到门口去，别挡住镜子和窗户。”

我照办了。起初还不明白他打什么主意，可见他托起

书要扔过来时，我立刻惊叫一声，本能地朝旁边一闪。可惜已经迟了，书飞过来砸在我身上。我被砸倒在地，脑袋撞到门角磕破了，淌出血来，疼得厉害。恐惧已过极限，别的情绪随之而来。

“你好狠心好残酷！”我愤愤地道，“你就像杀人犯——奴隶主——罗马暴君！”

已看过哥尔德斯密斯的《罗马史》的我，对尼禄，卡利古拉等人有了看法，当时还曾偷偷地将他们与约翰比较，没想到此刻竟脱口说了出来。

“什么！什么！”他大叫，“敢这么跟我说话！听见了没？伊丽莎，乔治亚娜，看我不告诉妈妈去！你等着——”

他朝我直扑过来，揪住我头发和肩膀，跟瘦弱娇小的我扭作一团，他真是暴君，杀人犯。我感到头上有几滴血顺脖子流下来，满腹痛苦辛酸。一霎时百感交结战胜恐惧，便狂乱地与他搏斗起来。失去理智的我不清楚自己双手干了什么，只听他嗥叫着“耗子！耗子！”帮手就在跟前，伊丽莎和乔治亚娜跑着去喊里德太太。太太在楼上，立即赶下来，后头跟着贝茜和太太的贴身女仆艾博特。我们被拉开，只听她们说：

“天哪！天哪！居然跟里德少爷发这么大脾气！”

“没见过脾气这么坏的！”

这时是里德太太的命令：

“拖她去红房子，锁起来。”立刻有四只手揪住了我，我被推上楼去。

二

破天荒头一次，我一路反抗，这越发加深了贝茜和艾博特对我的恶感。实话说我有些发狂，或照法国人的说法，失控了。意识不到一时的反抗会招来更古怪更严厉的惩罚，与造反的奴隶一样，穷途末路之时不顾一切地反抗。

“抓住她的胳膊，艾博特小姐，她就像只疯猫。”

“不害臊！不害臊！”贴身女仆嚷嚷道，“爱小姐，你怎么能动手打一位年轻绅士——你恩人的儿子！你的小主人。”

“小主人？他怎么是我的主人？难道我是仆人吗？”

“不，你连个仆人都不如呐，啥也不干，靠人家养活。去，坐下，好好想想你有多坏。”

她们这时已把我拖进里德太太说的那间屋子，把我朝一张凳子上按。冲动之下，我弹簧似地蹦了起来，但立即又被按住。

“再乱动就给你捆起来，”贝茜道，“艾博特小姐，借一下你的吊袜带，我的会给她挣断的。”

艾博特转身去解粗腿上的带子。看到她们真要绑我，想到由此带来的额外耻辱，我稍稍安静下来。

“甬解啦，我不动就是了。”我叫道。

我老老实实坐下，还用双手抓住凳子，以示保证。

“留神别乱动。”贝茜肯定我真安静下来才松手。她跟艾博特小姐抱着胳膊，板着面孔，不放心地瞪着我，仿佛怀疑我神经不正常。

“她以前从没这样过。”贝茜终于回头对艾比盖尔说。

“可见她生来如此，”艾博特应道，“我常跟太太提起，太太也同意我的看法，这丫头阴阳怪气，没见过小小年纪就这么鬼鬼祟祟不老实。”

贝茜没接茬，不一会就开始数落：

“小姐，该放明白些，得听里德太太的话。你靠她养活，要是她撵你走，你就只好去贫民院了。”

我无言以对。这些话对我并不新鲜，从小我的记忆中就包含这类暗示，对我寄人篱下的类似劝告都成了耳朵里模糊的老调，痛苦伤人，却又似懂非懂。艾博特小姐接口说：

“不要以为你能跟里德小姐、里德少爷平起平坐，不要因为太太好心好意把你和他们一起养大。人家会有好多好多钱，可你一个子儿也休想。低身下气顺着人家来，明白自己的身份才是。”

“我们说这些话也是为你好，”贝茜和气些了，“你得学着巴结些，乖些，这样说不定还能在这个家待下去，要是只管任性胡来，我敢肯定，太太会打发你走的。”

“再说啦，”艾博特小姐接过话茬，“上帝也会惩罚你，你乱发脾气时，上帝没准儿会把你劈死，看你还能上哪儿

去！走吧，贝茜，让她自个待在这儿，跟她多费口舌也白搭。爱小姐，祈祷吧，等你一个人待着的时候。要是不悔过，没准儿烟囱里下来个邪恶的东西会给你抓走。”

她们关上门走了，还随手上了锁。

红房子是备用房间，极少有人住，可以说永远不会有人住，除非碰上盖茨黑德府邀请大批客人，只好把所有房间用上。它算得上府里最大最堂皇的房间。红木大柱支起一张大床，床上悬拉着深红色的锦缎帐子，大床雄踞屋子中央，活像圣食。两面大窗，终日拉着遮帘，关掩着相似的缎帘流苏。地毯红颜色，床脚边的小桌盖着绯红的台布。墙壁是柔和的浅褐色，略带粉红。衣橱、梳妆台、座椅，都是暗黑光滑的红木制成。在周围深色的背景之中，床上高高堆起的垫子和枕头，以及雪白的马赛布床罩，白得耀眼。同样扎眼的是床头那张宽大带垫的安乐椅，也是白的，面前摆着一只踏脚凳，在我来看它就像一只白色的宝座。

因为很少生火，屋里很冷。也很安静，因为远离育儿室和厨房。还阴森森的，因为除了女佣星期六进来，抹抹一周来镜子和家具上逐渐积落的灰尘，里德太太偶尔进来一下，察看一番衣橱某个抽屉内的宝贝外，就很少有人到这儿来。那里头有若干羊皮纸卷，里德太太的珠宝盒、亡夫的小像。而逝者的临终遗言正是这间卧室的秘密——一个符咒，使这儿虽富丽堂皇却凄凉孤寂。

里德先生去世九年了，咽气的时候就在这屋里间，在这里入殓，殡葬工从这里抬走了他的棺材。打那天起，一种惨兮兮的祭祀气氛就笼罩了屋子，使人们很少进来。

贝茜和刻薄的艾博特小姐要我坐着不动的是只矮脚凳，靠近大理石炉台。那张大床耸立在眼前，右手边是那只乌黑高大的衣橱，破碎压抑的反光，变幻着镶板光滑的表面。左边手是遮得严严实实的窗户，中间一面大镜子折射出大床与房间的空虚肃穆。不知她们是否真锁了门，敢动一下时我就站起来去看。哎呀，真锁了！就是牢房也没这么牢固。返回时必须从镜子前面走过，我呆滞的目光不由自主扫向那里，探寻镜中世界的深处。在这片视觉的虚幻中，一切比真实更冰冷，更阴沉。里头那个瞪着我的小小陌生人，苍白的脸蛋和纤细胳膊都蒙着斑驳的阴影。只有恐惧而发亮的眼睛在转动，别的一切都静止不动，活像一个真正的幽灵，就是那种半仙半鬼的小怪物，贝茜晚上讲的故事中，它们总是从荒原上蕨类覆盖的人迹罕至的山谷里钻出来，天黑时出现在行色匆匆的路人面前。我又回到矮凳上。

那时我很迷信，不过还没让它完全占上风。热血还在沸腾，奴隶的反抗，苦难的力量，仍在激励鼓动着。往事如潮涌，无法遏制，还顾不上向凄惨的现实低头。

约翰·里德的种种残忍，他姐妹的傲慢与藐视，他妈妈的厌恶，仆人们的势利，在我不平的胸中翻腾，好似浊井中黑色的污泥。为什么总是要受煎熬？总遭欺侮，老挨责骂，永被诅咒？为什么总不招人喜欢？为什么想讨好总是白费劲？伊丽莎，任性自私反而受到尊重；乔治亚娜，脾气娇惯，刻薄尖酸，强词夺理，目空一切，却能够是总得到满足，她的美貌；粉红的脸蛋，金色的卷发，令所有的

人快乐喜欢，闯了祸也无人在意。约翰，没人敢违背他的意志，更不会也不可能给他什么惩罚，尽管他扭断鸽子的脖颈，弄死小孔雀，放狗咬绵羊，乱摘温室里的葡萄，掰碎暖房里最好看的花苞，还管他妈叫“老女人”，进而挖苦她黝黑的皮肤，尽管他自己长得也是如此。他粗鲁地无视他母亲的愿望，常常扯坏弄脏她的丝绸衣裳，可依旧是她“心爱的宝贝”。而我从不敢闯祸，谨慎小心，却被骂成淘气包，说我令人讨厌，愁眉苦脸，鬼头鬼脑，捋骂从早晨到中午，从中午到晚上。

被他击中碰的头仍在疼痛流血，可谁也不指责约翰无故打人。而我却因为保护自己免遭更多毒手而反抗，就遭到众人羞辱。

“不公平！——不公平！”理性在呐喊，被痛苦折磨得早熟却短暂的力量激励着我，决心也被煽动起来，我产生出一些古怪的想法，想要逃脱无法忍受的压迫。逃跑，不行的话就不吃不喝，把自己活活饿死。

那是个悲惨的下午，我的灵魂惊恐万状！我的脑筋骚动不安！我的内心在竭力反抗！然而，这场内心的斗争又是多么蒙昧无知！怎么也回答不了心中不绝的疑问——为何这般受煎熬啊？而今，时隔——我不愿说出多少年——总算能看个明白。

我跟盖茨黑德府格格不入，在那里无足轻重，无人重视，与里德太太或她的孩子、宠仆，无法相处。他们不喜欢我，老实说，我也不喜欢他们。他们没义务重视一个与他们中任何人不小一样的小东西。一个逆种，与他们性格、

智力、喜好，统统相悖；一个废物，不能投他们所好，增添他们的快乐；一个讨厌鬼，对他们的虐待、藐视和思维深怀怨忿。我知道如果自己快活自信，聪明伶俐，温柔大方，挑三拣四——即使同样寄人篱下，同样无亲无故，里德太太也会更宽容更满意，她的宝贝们也会对我更亲近更真诚，仆人们也不会老把我当做育儿室的替罪羊了。

白昼将尽，已过四点，阴沉的午后暝色昏昏。冷雨仍不住地敲打楼梯间的窗户，寒风仍在庄园后的林中哀号。我只觉越来越冷，冷如冰石。勇气出也开始消失，受惯的羞辱，缺乏自信，孤独压抑，一齐压向心中渐渐熄灭的怒火。

所有的人都说我坏，也许真的如此。刚刚不是还想饿死自己么？这当然是罪过。再说我该死么？也许盖茨黑德教堂圣坛下的墓穴是个诱人的好去处？人们告诉我，在这个墓穴里，长眠着里德先生。顺着这条思路又想起了他的事，越想越怕。我记不清他了，只知道他是我亲舅舅——妈妈的哥哥——在襁褓中我就父母双亡，是他收留了我。临终前还要求里德太太做出承诺，将我像她自己的孩子一样抚养成人。里德太太也许认为自己信守了诺言。是信守了，我想，就她的天性而言。可是，她怎能真心喜欢一个与她的家族不相干的外来者，而且在丈夫死后与她更毫无关系的人？被强人所难的诺言束缚，硬充一个不喜爱的陌生孩子的母亲，眼看一个外来的异类永远夹在自家人当中，想必非常恼人。

脑际闪现了一个奇异的念头，我不怀疑——从不怀疑——倘若里德先生还在世，他一定会善待我的。而现在，我

坐在这儿瞧着那张雪白的大床，模糊的墙壁——偶而朝昏昏闪亮的镜子投去偶尔的一瞥——开始记起听说的有关死人的事。一旦他们临终的意愿遭到践踏，冥府不安，便会重返人间，惩罚伪誓者，为受压者报仇。我想里德先生在天之灵，为妹妹遗孤所受的冤屈所扰，或许会离开他的住所——不管是在教堂墓穴，还是在亡人们的未知世界，出现在这间屋子里，出现在我的面前。我擦干眼泪，压低抽泣，生怕任何剧烈的悲伤会吵醒什么超常的声音来安慰我，或引出一个环着光轮的面孔以怪异的同情俯身向我。这念头光想想还能给人安慰，真的实现了却令人恐惧。我竭尽全力赶走它——竭尽全力坚强些。甩开散落在眼睛上的头发，抬头四顾昏暗的房间。这时，一道亮光照在墙壁上，是不是月光透过窗帘缝隙照了进来？不是，月光不动，可这光在动。凝视它时，它又滑到天花板上，在我头顶颤动。立刻我就推断那是什么人拎着灯笼穿过草坪照进来的光，当时我满怀恐惧，神经紧张，以为快速移动的光束预报着另一个世界幽灵的降临。我心儿狂跳，脑袋发热，耳朵轰鸣，那一定是翅膀在拍击，什么东西靠拢了？我崩溃了，绝望之中冲到门口，拼命摇锁。外头过道响起急促的跑步声，钥匙转动，贝茜和艾博特进来了。

“爱小姐，不舒服么？”贝茜问。

“这可怕的声音！把我都震昏了！”艾博特叫道。

“带我出去！让我去育儿室！”我哭喊着。

“为什么？你受伤了！你看见什么啦？”贝茜又问。

“哦，我看见一道光，准是鬼来了。”这时我已抓住贝